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1/32/L.8
2 November 197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二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51

全面彻底裁军

巴基斯坦：决议草案

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

大会，

回顾其第31/189C号决议中请“各核武器国家，作为朝向全面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第一步，在不影响它们根据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负有的义务的情况下，考虑保证不对尚未参与某些有核武器国家核安全安排的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核武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对于军备竞赛的继续进行，特别是核军备竞赛和核武器的可能使用对人类造成的威胁，深感忧虑，

考虑到在达成普遍核裁军以前，国际社会必须制订有效措施，确保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以免任何方面对其使用核武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注意到无核武器国家已经要求有核武器国家保证不对它们使用核武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考虑到对于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存在着可靠并且有约束力的限制会对加

强国际不扩散制度和建立裁军的适当气氛有所贡献，

回顾其第3261 G (XXIX)号决议中建议各会员国应刻不容缓地在一切适当会议中审议加强无核武器国家安全的问题，

1. 重申其第31/189C号决议的规定；
2. 促请核武器国家认真考虑扩大第31/189C号决议中提议的工作并在一切适当会议中早日采取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的行动；
3. 建议在其讨论裁军问题的第八届特别会议中作出一切可能努力，顾到第31/189C号决议，制订对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有约束力的和可靠的保证。
